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H15 世茂 2/15 世茂 02	债券代码:	122496.SH
	H19 世茂 1/19 世茂 01		155719.SH
	H19 世茂 03/19 世茂 03		155831.SH
	H19 世茂 4/19 世茂 04		155832.SH
	H20 世茂 02/20 世茂 02		163346.SH
	H20 世茂 03/20 世茂 03		163347.SH
	H20 世茂 04/20 世茂 04		163472.SH
	H20 世茂 06/20 世茂 06		175049.SH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茂建设”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共有 8 只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公司债券，分别为 H15 世茂 2/15 世茂 02、H19 世茂 1/19 世茂 01、H19 世茂 03/19 世茂 03、H19 世茂 4/19 世茂 04、H20 世茂 02/20 世茂 02、H20 世茂 03/20 世茂 03、H20 世茂 04/20 世茂 04、H20 世茂 6/20 世茂 06，债券余额合计 137.01 亿元。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近日，世茂建设发布了《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及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等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涉及重大诉讼的情况

2025 年 8 月，公司新增金额 1,000 万元以上未决诉讼案件数量共计 13 件，标的金额总额累计约人民币 6.57 亿元。无涉及金额 5 亿元以上的未决诉讼情况。

二、涉及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能按期支付的公司债券本息共计约 13.2 亿元。除上述未能按期支付的公司债券本息外，公司单笔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共计约 436.3 亿元。

三、涉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截至 2025 年 8 月末，世茂建设较前次公告所载截至时点无新增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被执行的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截至 2025 年 8 月末，世茂建设被执行信息较前次公告所载截至时点新增的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五、涉及所持有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世茂建设作为被执行人被冻结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较前次公告所载截至时点新增的具体情况见附件二。

附件一 近期新增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被执行明细

序号	被执行人姓名	案号	执行法院
1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粤 03 执恢 1167 号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沪 0115 执 24581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3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鄂 01 执恢 162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4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津 01 执恢 105 号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5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粤 20 执恢 1619 号	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6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赣 01 执恢 226 号	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7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赣 01 执 723 号	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8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川 0112 执 7386 号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
9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辽 02 执恢 263 号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	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5)青 01 执 371 号	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附件二 近期新增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涉及直接持有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序号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书文号
1	无锡世茂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	(2024)闽 01 执 972 号、(2023)鲁 02 执 1792 号、(2025)沪 74 执保 397 号
2	南通世茂新里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融法院	(2022)沪 74 执保 260 号、(2024)闽 01 执恢 141 号、(2023)闽 01 执 822 号、(2023)闽 01 执恢 452 号、(2023)闽 01 执 904 号、(2023)闽 01 执 821 号
3	南通世茂新纪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闽 01 执恢 141 号之一、(2023)闽 01 执 821 号之一、(2023)闽 01 执 904 号之一、(2023)闽 01 执恢 452 号之一

序号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书文号
4	无锡世茂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鲁02执1792号
5	武汉虹玉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金融法院	(2025)沪74执保397号
6	广西锦华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闽01执恢452号
7	成都世茂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鲁02执835号之四
8	上海世茂信择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金融法院	(2025)沪74法执保字第397号
9	上海亚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辽01法执执保字第115号、(2023)闽01法执字第1551号
10	天津津南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鲁02执1792号之三

”

三、可能产生的影响及受托管理人应对措施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世茂建设上述存续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就相关情况进行了沟通、核实，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报告依据公开信息及相关公告内容披露。

中信建投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变化及后续债券处置安排，督促发行人履行还本付息、信息披露和相关承诺义务，勤勉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义务，积极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中信建投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交易等相关风险，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同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醒投资者不得参与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朱明强、韩勇

联系电话：021-6880158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公开
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